



和記電訊
香港控股



2023 年中期報告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

公司資料

董事會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霍建寧 BA, DFM, FCA (ANZ)

聯席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呂博聞 BSc

胡超文 BSc

執行董事

古星輝 BSc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黎啟明 BSc, MBA

(亦為霍建寧及施熙德之替任董事)

施熙德 BSE, MA, MA, EdM, Solicitor,
FCG(CS, CGP), HKFCG(CS, CGP)(PE)

馬勵志 BCom, MA

(為黎啟明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靜宜 BA, MBA

葉毓強 BSc, MSc, MSc

藍鴻震 GBS, ISO, JP

王葛鳴 PhD, DBE, JP

審核委員會

葉毓強 (主席)

藍鴻震

王葛鳴

提名委員會

王葛鳴 (主席)

施熙德

葉毓強

薪酬委員會

藍鴻震 (主席)

霍建寧

葉毓強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施熙德 (主席)

古星輝

王葛鳴

公司秘書

周恩慶*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 於2023年5月11日獲委任

目錄

•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
11	權益披露
16	企業管治
17	董事資料之變動
1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19	簡明綜合收益表
20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4	補充財務資料
35	詞彙
•	股東資訊

財務摘要

	2023年 上半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上半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總收益	2,328	2,298	+1%
服務收益	1,793	1,558	+15%
EBITDA總額 ⁽¹⁾	727	695	+5%
LBIT總額 ⁽²⁾	(35)	(43)	+19%
股東應佔虧損	(19)	(96)	+80%
每股虧損(港仙)	(0.39)	(1.99)	+80%
每股中期股息(港仙)	2.28	2.28	-

附註1：EBITDA指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之EBITDA以及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EBITDA。EBITDA的定義為未扣除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成本)淨額、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有關EBITDA的資料已包括在集團的財務資料內。許多行業與投資者均以EBITDA作為計算現金流量總額的其中一種方法。集團認為EBITDA是衡量表現的重要指標，並用於集團內部的財務與管理報告中，以監察集團的業務表現。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EBITDA並非衡量現金流動性或財務表現的指標，而集團採用的EBITDA衡量方法，或許不能與其他公司的其他類似衡量方法比較。EBITDA不應用作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現金流量或經營業績。

附註2：(LBIT)/EBIT指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之(LBIT)/EBIT以及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EBIT。(LBIT)/EBIT的定義為未扣除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成本)淨額和稅項之虧損或盈利。有關(LBIT)/EBIT的資料已包括在集團的財務資料內。許多行業與投資者均以(LBIT)/EBIT作為計算經營業績的其中一種方法。集團認為(LBIT)/EBIT是衡量表現的重要指標，並用於集團內部的財務與管理報告中，以監察集團的業務表現。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LBIT)/EBIT並非衡量財務表現的指標，而集團採用的(LBIT)/EBIT衡量方法，或許不能與其他公司的其他類似衡量方法比較。(LBIT)/EBIT不應用作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經營業績。

主席報告

2023年上半年，受惠於疫情過後旅遊業復常及香港和中國內地恢復通關，本港經濟開始復甦，有助鞏固集團的服務收益。

股東應佔虧損及每股虧損分別減至1,900萬港元及0.39港仙，較去年同期改善80%。

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為每股2.28港仙(2022年中期股息：2.28港仙)，與去年同期相若，並將於2023年9月1日(星期五)支付予2023年8月23日(星期三)(即釐定股東權利以收取中期股息的記錄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業務摘要

集團於2023年上半年的服務收益按年增長15%至17.93億港元。受惠於全球旅遊限制放寬，漫遊服務收益於2023年上半年按年大幅增加9,500萬港元或68%至2.35億港元，是收益增長的主要來源。由於市場競爭趨向穩定，與去年同期相比，本地服務收益錄得10%健康增長。集團於2023年首六個月的總收益僅增加3,000萬港元或1%至23.28億港元，原因是較高的漫遊及本地服務收益大部份被低毛利的硬件收益因需求轉弱所抵銷。毛利總額增加1.38億港元或按年增長10%至15.28億港元。

EBITDA於2023年首六個月上升3,200萬港元或5%至7.27億港元，主要由於毛利總額顯著上升，惟集團投資於擴展及提升網絡基建，增加網絡營運成本而抵銷部份升幅。

LBIT較去年同期改善800萬港元或19%至3,500萬港元。EBITDA的改善部份被較高的資本化上客成本相關的攤銷支出，以及上述的5G網絡提升導致折舊支出增加所抵銷。此外，集團於2023年上半年的銀行利息因加息而增加七倍至8,400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的利息成本淨額2,700萬港元比較，此導致2023年首六個月的利息收入淨額為4,600萬港元。

於2023年6月30日，集團客戶群與去年同期約300萬名比較，進一步增加13%至目前約340萬名，此改善主要由於預繳客戶數目增加所致。隨著5G寬頻和其他客戶持續增加，與去年同期比較，集團的5G滲透率上升18個百分點至38%。每月後繳客戶流失率微升至0.9%(2022年上半年：0.7%)，主要由於疫情後，集團企業客戶減少在家工作，但這對集團相關收益的影響有限。整體而言，集團持續推行的客戶價值管理項目，有效提升客戶的投入度及忠誠度。後繳淨ARPU增加12%至180港元，主要由於集團的企業解決方案及漫遊業務於上半年保持增長勢頭令收益增加。

展望

受惠於旅遊業及本地消費情況有所改善，香港經濟自2020年的低谷出現復甦跡象，並有望於2023年下半年進一步增長。集團對此持樂觀態度，認為經濟好轉有助漫遊市場進一步復甦，並能令客戶對集團的業務有加倍信心。

於2023年3月，集團實施多品牌策略，為尊貴客戶推出全新高端品牌「SUPREME」。「SUPREME」品牌在高端消費市場提供領先的5G網絡服務與個人化的專屬服務。

展望未來，在積極的增長前景下，董事會對集團的業務前景表示樂觀。隨著漫遊市場於近數月復甦，集團對在2023年6月份轉虧為盈的成績感到鼓舞。集團正朝著實現更正面全年財務業績的方向邁進。

本人謹此向董事會和全體僱員致以衷心謝意，感謝各人在充滿挑戰的時期依然專心致志，勤勉盡責，以專業表現為集團作出寶貴貢獻。

主席
霍建寧

香港，2023年7月28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概要

	2023年 上半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上半年 百萬港元	變動
收益	2,328	2,298	+1%
客戶服務收益淨額	1,793	1,558	+15%
• 本地服務收益	1,558	1,418	+10%
• 漫遊服務收益	235	140	+68%
硬件及其他產品收益	535	740	-28%
客戶服務毛利淨額	1,516	1,373	+10%
客戶服務淨毛利率	85%	88%	-3個百分點
淨硬件及其他產品銷售毛利	12	17	-29%
毛利總額	1,528	1,390	+10%
— 上客成本	(221)	(259)	+15%
— 減：組合銷售收益	138	194	-29%
上客成本(已扣除硬件及其他產品收益)	(83)	(65)	-28%
營運支出	(749)	(658)	-14%
營運支出佔客戶服務毛利淨額比率	49%	48%	-1個百分點
應佔合營企業之EBITDA	31	28	+11%
EBITDA⁽¹⁾	727	695	+5%
服務EBITDA ⁽¹⁾	715	678	+5%
服務EBITDA ⁽¹⁾ 毛利率	40%	44%	-4個百分點
資本開支(不包括電訊牌照)	(163)	(157)	-4%
EBITDA ⁽¹⁾ 扣除資本開支	564	538	+5%
折舊及攤銷 ⁽³⁾	(762)	(738)	-3%
LBIT⁽²⁾	(35)	(43)	+19%
服務LBIT ⁽²⁾	(47)	(60)	+22%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³⁾	46	(27)	+270%
除稅前溢利/(虧損)	11	(70)	+116%
稅項 ⁽³⁾	(30)	(26)	-15%
股東應佔虧損	(19)	(96)	+80%

附註1：EBITDA指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之EBITDA以及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EBITDA。EBITDA的定義為未扣除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成本)淨額、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有關EBITDA的資料已包括在集團的財務資料內。許多行業與投資者均以EBITDA作為計算現金流量總額的其中一種方法。集團認為EBITDA是衡量表現的重要指標，並用於集團內部的財務與管理報告中，以監察集團的業務表現。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EBITDA並非衡量現金流動性或財務表現的指標，而集團採用的EBITDA衡量方法，或許不能與其他公司的其他類似衡量方法比較。EBITDA不應用作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現金流量或經營業績。

附註2：(LBIT)/EBIT指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之(LBIT)/EBIT以及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EBIT。(LBIT)/EBIT的定義為未扣除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成本)淨額和稅項之虧損或盈利。有關(LBIT)/EBIT的資料已包括在集團的財務資料內。許多行業與投資者均以(LBIT)/EBIT作為計算經營業績的其中一種方法。集團認為(LBIT)/EBIT是衡量表現的重要指標，並用於集團內部的財務與管理報告中，以監察集團的業務表現。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LBIT)/EBIT並非衡量財務表現的指標，而集團採用的(LBIT)/EBIT衡量方法，或許不能與其他公司的其他類似衡量方法比較。(LBIT)/EBIT不應用作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經營業績。

附註3：折舊及攤銷、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成本)淨額和稅項包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部分的各個項目。

財務業績回顧

服務收益於2023年上半年按年增長15%至17.93億港元(2022年上半年：15.58億港元)。受惠於全球旅遊限制放寬，漫遊服務收益於2023年上半年按年大幅增加9,500萬港元或68%至2.35億港元，是收益增長的主要來源。由於市場競爭趨向穩定，與去年同期相比，本地服務收益錄得10%健康增長。

硬件及其他產品收益下跌2.05億港元或28%至5.35億港元，主要由於需求轉弱所致。

集團的總收益僅增加3,000萬港元或1%至23.28億港元(2022年上半年：22.98億港元)，原因是較高的漫遊及本地服務收益大部份被低毛利的硬件及其他產品收益因上述原因所抵銷。毛利總額增加1.38億港元或按年增長10%至15.28億港元。

營運支出上升9,100萬港元或14%至7.49億港元(2022年上半年：6.58億港元)，主要由於較高的網絡營運成本所致。

EBITDA於2023年首六個月上升3,200萬港元或5%至7.27億港元，主要由於毛利總額顯著上升，惟集團投資於擴展及提升網絡基建，增加網絡營運成本而抵銷部份升幅。

因此，LBIT較去年同期改善800萬港元或19%至3,500萬港元，EBITDA的改善部份被較高的資本化上客成本相關的攤銷支出，以及上述的5G網絡提升導致折舊支出增加所抵銷。此外，集團於2023年上半年的銀行利息收入因加息而增加七倍至8,400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的利息成本淨額2,700萬港元比較，此導致2023年首六個月的利息收入淨額為4,600萬港元。

股東應佔虧損及每股虧損分別減至1,900萬港元(2022年上半年：9,600萬港元)及0.39港仙(2022年上半年：1.99港仙)，較去年同期改善80%，主要由於上述加息導致銀行利息收入激增。

主要表現指標

	2023年 上半年	2022年 上半年	變動
後繳客戶數目(千名)	1,467	1,476	-1%
預繳客戶數目(千名)	1,940	1,538	+26%
客戶總數(千名)	3,407	3,014	+13%
後繳客戶佔客戶總數(%)	43%	49%	-6個百分點
後繳客戶對客戶服務收益淨額之貢獻(%)	88%	90%	-2個百分點
每月後繳客戶流失率(%)	0.9%	0.7%	-0.2個百分點
後繳總 ARPU(港元)	197	179	+10%
後繳淨 ARPU(港元)	180	161	+12%
後繳淨 AMPU(港元)	154	143	+8%

於2023年6月30日，集團客戶群與去年同期約300萬名比較，進一步增加13%至目前約340萬名。此改善主要由於預繳客戶數目增加所致。隨著5G寬頻和其他客戶持續增加，與去年同期比較，集團的5G滲透率上升18個百分點至38%。每月後繳客戶流失率微升至0.9%(2022年上半年：0.7%)，主要由於疫情後，集團企業客戶減少在家工作，但這對集團相關收益的影響有限。整體而言，集團持續推行的客戶價值管理項目，有效提升客戶的投入度及忠誠度。後繳淨ARPU增加12%至180港元，主要由於集團的企業解決方案及漫遊業務於上半年保持增長勢頭令收益增加。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淨額

2023年上半年的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淨額(包括應佔合營企業之部分)為4,600萬港元(2022年上半年：成本淨額2,700萬港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存款利率由2022年上半年的平均0.57%驟升至2023年上半年的平均4.60%，導致銀行利息收入增加七倍。

集團繼續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2023年6月30日，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為37.18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37.00億港元)。

資本開支

物業、設施及設備的資本開支佔集團服務收益的9%(2022年上半年：10%)，增加4%至1.63億港元。集團將繼續仔細及嚴謹審視各個項目，確保資源得以妥善運用，以滿足營運及技術需求。

頻譜投資概覽

於2023年6月30日

頻段	頻寬	到期年度	頻段	頻寬	到期年度
香港			澳門		
700兆赫	20兆赫	2037年	900兆赫	10兆赫	2025年
900兆赫	10兆赫	2026年	1800兆赫	20兆赫	2028年
900兆赫	10兆赫	2036年	2100兆赫	10兆赫	2025年
1800兆赫	30兆赫	2036年			
2100兆赫	29.6兆赫	2031年			
2300兆赫	30兆赫	2027年			
2600兆赫	30兆赫 ^{(1) (2)}	2024年 ⁽²⁾			
2600兆赫	10兆赫 ⁽¹⁾	2028年			
3300兆赫	30兆赫	2034年			
3500兆赫	40兆赫	2035年			

附註1：此頻段透過50/50合營企業Genius Brand Limited共同持有。

附註2：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於2021年成功投得2600兆赫頻段之10兆赫頻譜，自合營企業持有的現有牌照於2024年3月屆滿後即時開始，為期十五年至2039年。

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

庫務管理

集團的庫務部門根據執行董事批准的政策與程序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並須由集團內部審核部門定期審查。其庫務政策旨在緩和利率及匯率波動對集團整體財務狀況的影響以及使集團的財務風險減至最低。集團的庫務部門提供中央化財務風險管理服務(包括利率及外匯風險)及為集團與其成員公司提供具成本效益的資金。庫務部門管理集團大部份的資金需求、利率、外匯與信貸風險。集團的利率與外匯掉期及遠期合約僅在適當的時候用作風險管理，以作對沖交易及調控其資產與負債面對之利率與匯率波動風險。集團的政策是不參與投機性的衍生融資交易，亦不會將流動資金投資於金融產品上，包括對沖基金或類似的工具。

現金管理及融資

集團為各附屬公司設立中央現金管理制度。其融資一般來自其附屬公司的營業收入，主要用於滿足資金需求。集團定期密切監察其整體現金流，並於有需要的情況下向外融資。

外匯風險

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流動電訊業務，交易以港元計值。其亦面對其他匯率變動風險，主要與以美元、澳門元、人民幣、歐元及英鎊計值的若干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存款有關。集團目前沒有進行任何外幣對沖。

信貸風險

集團於金融機構所持的盈餘資金令集團承受交易對方的信貸風險。其監察交易對方的股價變動、信貸評級及為各交易對方的信貸總額設限並定期作檢討，以控制交易對方不履行責任的信貸風險。

資本及現金淨額

於2023年6月30日，集團錄得股本為12.05億港元及權益總額為99.98億港元。

於2023年6月30日，集團現金淨額為37.18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37.00億港元)，其中99%以港元列值，其餘則以其他貨幣列值。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除根據互換股份質押安排將集團於一家合營企業持有之全部股份權益向該合營企業的合營夥伴提供質押外，與去年相同，集團概無抵押任何重大資產。

可動用之借貸額

於2023年6月30日，集團並無可動用之借貸額(2022年12月31日：無)。

或有負債

於2023年6月30日，集團提供履約、財務與其他擔保為10.97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11.39億港元)，當中已包括新增及續用頻譜相關的履約擔保。

資本承擔

於2023年6月30日，集團有關物業、設施及設備的總資本承擔為2.02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1.19億港元)，以及電訊牌照為1.14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1.14億港元)。

企業策略

集團的主要目標乃提升其所有持份者之長遠總回報。為達致此目標，集團專注於在不影響集團財務實力及穩定的情況下達致經常性可持續盈利、現金流及股息增長。集團對收益增長、毛利及成本、資本及投資回報率目標、盈利及現金流增值併購活動，以及集團擁有管理經驗及資源的行業或地區之內部增長進行嚴格管理。於本中期報告所載之主席報告與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其中包括有關集團之表現討論及分析，以及集團締造或保存較長遠價值及達成集團目標之基礎。集團日益注重可持續發展，並提供業務解決方案以支持社會及環境的挑戰，例如實現轉型至淨零經濟。有關集團可持續發展措施及其與持份者的主要關係的進一步資料，可參閱2022年年報所載的集團可持續發展報告。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本中期報告所載集團之表現及營運業績僅屬歷史數據性質，過往表現並不保證集團日後之業績。本中期報告載有基於現有計劃、估計與預測作出之任何前瞻性陳述及意見，而當中因此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述之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集團、董事、僱員及集團代理概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本中期報告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之任何義務；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最終屬不正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人力資源

於2023年6月30日，集團聘用1,204名(2022年12月31日：1,155名)全職及兼職員工，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集團平均聘用1,146名(2022年上半年：1,065名)員工。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合共1.75億港元(2022年上半年：1.67億港元)。

集團深明高質素人力資源對保持市場領導地位的重要性。集團的薪金及福利均保持在具競爭力的水平，並在集團之薪金、花紅及獎勵體系的一般框架範圍內，每年評核個人表現，予以獎勵。集團為僱員提供多項福利，包括醫療保障、公積金與退休計劃及長期服務獎。集團強調員工發展的重要性，持續提供相關培訓計劃，同時亦鼓勵僱員積極參與關懷社區活動。

可持續發展

集團主要的可持續發展使命，是透過協調可持續發展目標，與其業務策略發展相配合，為所有持份者創造長遠價值。集團採取協作方針，結合其優越的網絡與先進的技術，提供安全、無間斷及創新的解決方案，以支持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建設可持續發展、共融和數碼化的社會，同時與所有持份者秉持企業責任與道德。

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管治架構涵蓋各個層面，包括董事會、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可持續發展工作小組、管治工作小組、安全委員會及業務單位，為集團發展和履行可持續發展承諾提供穩固基礎。此管治架構引領集團實踐可持續發展策略、管理目標、設訂指標和匯報程序、加強與持份者的關係，以及確保整體業務的問責性。

目前，集團已制定八個目標，其中三個目標作為優先關注範疇，以引導其可持續發展策略。該等目標被分為四大可持續發展支柱：環境、社會、管治及可持續發展的業務模式與創新，對應了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按照國際審計與鑑證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核數師之獨立審閱報告已刊載於本中期報告的第18頁。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

中期股息之記錄日

釐定股東權利以收取中期股息之記錄日為2023年8月23日(星期三)。為符合資格收取將於2023年9月1日(星期五)派發的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聯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3年8月23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購回、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視為或當作由彼等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和電香港證券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霍建寧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公司權益	1,202,380 (附註)	0.0249%
呂博聞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9,100,000	0.1888%
胡超文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2,001,333	0.0415%
古星輝	配偶權益	家族權益	20,000	0.0004%

附註：

該等股份由霍建寧先生及其配偶擁有同等控制權之一家公司持有。

(II) 於本公司之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之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

霍建寧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持有以下權益：

- (i) 6,011,438股長和普通股之公司權益，約佔長和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15%；及
- (ii) 5,100,000股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Limited(「HTAL」)普通股，約佔HTAL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3%，當中分別包括4,100,000股普通股之個人權益及1,000,000股普通股之公司權益。

霍建寧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上述個人權益，並透過一家由霍先生及其配偶擁有同等控制權之公司持有上述公司權益。

胡超文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持有8,892股長和普通股，約佔長和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02%，當中包括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3,420股普通股之個人權益及由其配偶持有5,472股普通股之家族權益。

黎啟明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34,200股長和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長和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08%。

施熙德女士於2023年6月30日持有192,187股長和普通股，約佔長和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50%，當中包括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187,125股普通股之個人權益及由其配偶持有5,062股普通股之家族權益。

葉毓強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以下權益之其他權益：

- (i) 177,000股長和普通股，約佔長和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46%；及
- (ii) 面值為250,000美元由CK Hutchison International (17) Limited發行於2027年到期、息率為3.5釐之票據。

藍鴻震博士於2023年6月30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13,680股長和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長和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03%。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與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和電香港證券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悉，於2023年6月30日，除上文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權益及淡倉外，下列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I)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持有股份數目	總計	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HTIHL」)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實益擁有人	23,689,889 ⁽¹⁾) 3,161,292,951 ⁽²⁾)	3,184,982,840	66.09%
Gensis Lake Limited(「GLL」)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184,982,840 ⁽¹⁾⁽²⁾	3,184,982,840	66.09%
Dynamic Zamia Limited(「DZL」)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184,982,840 ⁽¹⁾⁽²⁾	3,184,982,840	66.09%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CKHGT」)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184,982,840 ⁽¹⁾⁽²⁾	3,184,982,840	66.09%
Barusley Limited(「BL」)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184,982,840 ⁽¹⁾⁽²⁾	3,184,982,840	66.09%
Askern Peak Limited(「APL」)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184,982,840 ⁽¹⁾⁽²⁾	3,184,982,840	66.09%
CK Hutchiso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CKHGI」)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184,982,840 ⁽¹⁾⁽²⁾	3,184,982,840	66.09%
長和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184,982,840 ⁽¹⁾⁽²⁾	3,184,982,840	66.09%

(II) 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持有股份數目	總計	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李嘉誠	全權信託成立人	53,604,826 ⁽³⁾)	404,132,779	8.38%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50,527,953 ⁽⁴⁾)		
李澤鉅	全權信託之可能受益人	53,604,826 ⁽³⁾)	406,844,029	8.44%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53,047,203 ⁽⁴⁾⁽⁵⁾)		
	子女權益	192,000 ⁽⁶⁾)		
李嘉誠基金會有限公司 (「李嘉誠基金會」)	實益擁有人	350,527,953 ⁽⁴⁾	350,527,953	7.27%

附註：

- (1) Cheung Kong Enterprises Limited(「Cheung Kong Enterprises」，HTIHL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23,689,889股本公司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TIHL被視為擁有由Cheung Kong Enterprises持有的23,689,889股本公司股份權益。
- (2) HTIHL為GLL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GLL為DZL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DZL為CKHGT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CKHGT為BL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BL為APL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APL為CKHGI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CKHGI為長和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長和、CKHGI、APL、BL、CKHGT、DZL及GLL各自被視為擁有由HTIHL持有的3,161,292,951股本公司股份權益及由Cheung Kong Enterprises持有的23,689,889股本公司股份權益。
- (3) 本公司53,604,826股股份包括：
 - (a) 53,451,546股股份由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mpany Limited(「TUT1」)以The Li Ka-Shing Unity Trust(「UT1」)的信託人身份，及由TUT1以UT1信託人身份有權於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的相關公司(「TUT1相關公司」)持有。李嘉誠先生為The Li Ka-Shing Unity Discretionary Trust(「DT1」)及另一項全權信託(「DT2」)各自的財產授予人。DT1信託人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TDT1」)及DT2信託人Li Ka-Shing Unity Trustcorp Limited(「TDT2」)各自持有UT1之單位，但無權享有該單位信託之信託資產內任何指定財產之任何權益或份額。DT1與DT2各自之可能受益人為(其中包括)李澤鉅先生、其妻子與子女及李澤楷先生。

TUT1、TDT1及TDT2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概為Li Ka-Shing Unity Holdings Limited(「Unity Holdco」)所擁有。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分別持有Unity Holdco三分之一及三分之二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TUT1之所以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只因其在作為信託人的正常業務運作中有責任與權力持有該等股份權益，並在履行信託人職責時，行使權力以獨立身份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而不涉及Unity Holdco或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任何一位上述Unity Holdco之股份持有人。

由於李嘉誠先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可能被視為DT1及DT2各自之成立人，及基於上文所述原因，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作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責任披露有關TUT1以UT1信託人身份以及TUT1相關公司持有53,451,546股本公司股份之資料。

- (b) 153,280股股份由Li Ka-Shing Castle Trustee Company Limited(「TUT3」)以The Li Ka-Shing Castle Trust(「UT3」)的信託人身份持有。李嘉誠先生為兩項全權信託(「DT3」及「DT4」)各自的財產授予人。DT3信託人Li Ka-Shing Castle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TDT3」)及DT4信託人Li Ka-Shing Castle Trustcorp Limited(「TDT4」)各自持有UT3之單位，但無權享有該單位信託之信託資產內任何指定財產之任何權益或份額。DT3與DT4各自之可能受益人為(其中包括)李澤鉅先生、其妻子與子女及李澤楷先生。

TUT3、TDT3及TDT4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概為Li Ka-Shing Castle Holdings Limited(「Castle Holdco」)所擁有。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分別持有Castle Holdco三分之一及三分之二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TUT3之所以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只因其在作為信託人的正常業務運作中有責任與權力持有該等股份權益，並在履行信託人職責時，行使權力以獨立身份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而不涉及Castle Holdco或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任何一位上述Castle Holdco之股份持有人。

由於李嘉誠先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可能被視為DT3及DT4各自之成立人，及基於上文所述原因，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作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責任披露有關TUT3以UT3信託人身份持有153,280股本公司股份之資料。

- (4) 350,527,953股股份由李嘉誠基金會持有。根據李嘉誠基金會的組織文件之條款，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各自可能被視為可於李嘉誠基金會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
- (5) 該等股份中，2,519,250股股份由李澤鉅先生有權於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之若干公司持有。
- (6) 該等股份由李澤鉅先生的一名子女有權於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之一家公司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6月30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或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認股權計劃已於2019年5月20日屆滿，計劃項下並無尚未行使之認股權。集團並無其他認股權計劃。

企業管治

本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架構是促進及保障股東及其他持份者權益與提升股東價值的基本要素，因此致力達致並維持最適合集團需要及利益的高企業管治水平。為此，本公司已採納及應用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強調建立一個優秀的董事會、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嚴格的披露常規、具透明度及問責性，以及與股東及其他持份者保持有效溝通及聯繫。此外，本公司致力不斷提升該等標準及常規，並在整個集團的業務營運及常規中培養穩健的合規及道德管治文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其和電香港證券守則以規管董事進行集團及其他的證券交易，其條款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同樣嚴格。所有董事就有關查詢時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期內進行的證券交易均已遵守和電香港證券守則。

董事資料之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據向本公司知會，於2022年年報日期後董事資料之變動載列如下：

董事	變動詳情
霍建寧	於2023年7月26日退任Cenovus Energy Inc.*董事
施熙德	自2023年5月11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
葉毓強	於2023年6月1日獲委任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科技委員會成員
王葛鳴	於2023年3月不再擔任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三屆全國委員會委員

* 一家其股份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致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9至第33頁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括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選定的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集團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3年7月28日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202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百萬港元
收益	4	2,328	2,298
出售貨品成本		(523)	(723)
僱員成本		(175)	(167)
支銷之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		(29)	(17)
折舊及攤銷		(739)	(715)
其他營業支出	6	(905)	(724)
		(43)	(48)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	7	91	15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7	(38)	(38)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2)	(2)
除稅前溢利／(虧損)		8	(73)
稅項	8	(27)	(23)
期間虧損		(19)	(96)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虧損 (以每股港仙列示)：			
— 基本及攤薄	9	(0.39)	(1.99)

應付本公司股東之中期股息詳情列載於附註10。隨附之附註為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整體部份。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202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百萬港元
期間虧損	(19)	(96)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於後續期間重新分類至收益表的項目：		
— 撤銷附屬公司註冊時解除的累計匯兌調整	(1)	-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間全面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20)	(96)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整體部份。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6月30日

	附註	未經審核 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設施及設備	11	2,917	3,007
商譽		2,155	2,155
電訊牌照		3,474	3,663
使用權資產		561	491
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		182	189
合約資產		134	15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	331	361
遞延稅項資產		4	4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135	157
非流動資產總額		9,893	10,179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	13	814	3,087
原有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短期銀行存款	13	2,904	6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4	883	784
合約資產		187	193
存貨		69	100
流動資產總額		4,857	4,77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1,627	1,649
合約負債		185	162
租賃負債		316	305
即期所得稅負債		3	1
流動負債總額		2,131	2,117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0	151
遞延稅項負債		73	4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	2,338	2,371
非流動負債總額		2,621	2,570
資產淨額		9,998	10,26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1,205	1,205
儲備		8,793	9,064
權益總額		9,998	10,269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整體部份。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股本 百萬港元	股份溢價 百萬港元	累計虧損 百萬港元	匯兌儲備 百萬港元	退休金儲備 百萬港元	其他儲備 ⁽ⁱ⁾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1,205	11,185	(2,071)	1	238	(289)	10,269
期間虧損	-	-	(19)	-	-	-	(19)
其他全面虧損：							
撤銷附屬公司註冊時解除的累計匯兌調整	-	-	-	(1)	-	-	(1)
全面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	-	(19)	(1)	-	-	(20)
於2023年支付2022年度之股息(附註10)	-	-	(251)	-	-	-	(251)
儲備間轉撥	-	-	1	-	-	(1)	-
於2023年6月30日	1,205	11,185	(2,340)	-	238	(290)	9,998
於2022年1月1日	1,205	11,185	(1,552)	1	265	(289)	10,815
期間虧損	-	-	(96)	-	-	-	(96)
於2022年支付2021年度之股息(附註10)	-	-	(251)	-	-	-	(251)
於2022年6月30日	1,205	11,185	(1,899)	1	265	(289)	10,468

(i) 於過往年度，集團購入非控股股東持有若干附屬公司之權益。其他儲備主要指集團就購入額外權益所支付的代價與該等附屬公司按比例應佔資產淨額的賬面值之差額。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整體部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202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百萬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18	623	558
已付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10)	(9)
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613	54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設施及設備		(163)	(157)
電訊牌照之增加		-	(138)
原有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短期銀行存款增加		(2,291)	(638)
已收利息		57	6
向合營企業之貸款		(34)	(23)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2,431)	(95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額本金部分		(204)	(202)
已付股息	10	(251)	(251)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455)	(453)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		(2,273)	(854)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3,087	1,414
於6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3	814	560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整體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2007年8月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於香港及澳門從事流動通訊業務。

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訂明者外，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值。此等中期財務報表已於2023年7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此等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此等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除界定福利計劃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外)及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a)所述者外，編製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2022年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貫徹一致。

(a) 集團採納之現有準則之修訂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集團已採納下列與集團營運業務相關並自2023年1月1日起之會計期間強制生效的現有準則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項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採納該等現有準則之修訂對集團的營運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b) 尚未生效且集團尚未提早採納之現有準則之修訂

下列現有準則之修訂已頒佈，惟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尚未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ⁱ⁾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ⁱ⁾	附有契約條件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ⁱ⁾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ⁱⁱ⁾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ⁱ⁾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i)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i) 原定於2016年1月1日的生效日期已經順延，有待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的進一步公佈

集團現正評估首次應用該等現有準則之修訂的影響。

4 收益

收益包括提供流動通訊及其他相關服務，以及電訊硬件及其他產品銷售之收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流動通訊及其他相關服務	1,793	1,558
電訊硬件及其他產品	535	740
	2,328	2,298

收益分類

集團來自提供服務及交付貨物所產生的收益，乃按如下履行履約責任之時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一段時間內	1,793	1,558
於某一時點	535	740
	2,328	2,298

5 分部資料

集團僅識別一個呈報分部(即流動通訊業務)，乃與向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進行內部資料呈報之方式一致。

6 其他營業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提供服務成本 ⁽ⁱ⁾	829	685
一般行政及分銷成本	50	80
短期租賃支出	15	16
核數師酬金	3	3
虧損撥備	13	10
就業及其他補助 ⁽ⁱⁱ⁾	(5)	(8)
補償收入 ⁽ⁱⁱⁱ⁾	-	(62)
總計	905	724

(i) 包括互連費、漫遊成本及其他網絡營運成本。

(ii) 來自政府及其他公司就就業及其他支援計劃所得之利益。

(iii) 因提早終止合約而向第三方取得的補償收入。

7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84	11
向合營企業收取之利息收入	7	4
	91	15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計入估算利息 ⁽ⁱ⁾	(34)	(33)
擔保及其他融資費用	(4)	(5)
	(38)	(38)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53	(23)

(i) 計入估算利息，指對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若干承擔(例如租賃負債、牌照費負債及資產報廢責任)之賬面值，增加至預期於未來清償時所需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作出之估算調整。

8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期稅項 百萬港元	2023年 遞延稅項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本期稅項 百萬港元	2022年 遞延稅項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香港	2	25	27	-	23	23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減當時可用稅務虧損按稅率16.5%(2022年6月30日：16.5%)作出撥備。香港以外地區之稅項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減當時可用稅務虧損按有關國家之適用稅率作出撥備。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1,900萬港元(2022年6月30日：9,600萬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819,096,208股(2022年6月30日：相同)計算。

因期內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2022年6月30日：相同)。

10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中期股息(百萬港元)	110	110
每股中期股息(港仙)	2.28	2.28

此外，2022年末期股息每股5.21港仙(2021年：每股5.21港仙)，合共2.51億港元(2022年6月30日：2.51億港元)已獲批准，並已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支付。

11 物業、設施及設備

期內，集團購入物業、設施及設備之成本為1.63億港元(2022年6月30日：1.57億港元)。期內出售之物業、設施及設備之賬面淨值為40萬港元(2022年6月30日：10萬港元)，導致輕微虧損(2022年6月30日：輕微虧損)。

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預付款項	256	287
非流動按金	32	30
退休金資產	43	44
	331	361

13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97	165
原有到期日為三個月內之短期銀行存款	717	2,922
現金及現金等值	814	3,087
原有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短期銀行存款	2,904	613
	3,718	3,700

現金及銀行結餘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應收賬款 ^(a)	380	375
減：虧損撥備	(68)	(57)
應收賬款，扣除撥備	312	318
其他應收款項	113	75
預付款項及按金	458	391
	883	784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集團已為客戶制定信貸政策，給予客戶之除賬期為14至45天，或根據個別商業條款給予企業或網絡商客戶一個較長期限。集團擁有大量客戶，因此其應收賬款之信貸風險並不集中。

(a) 應收賬款

	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0至30天	160	162
31至60天	51	62
61至180天	63	61
超過180天	106	90
	380	375

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應付賬款 ^(a)	197	19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b)	1,094	1,149
預收賬款	155	159
牌照費負債之即期部份	181	144
	1,627	1,64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a) 應付賬款

	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0至30天	67	67
31至60天	9	25
61至90天	2	7
超過90天	119	98
	197	197

(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主要指應付及應計資本開支，以及應付網絡相關成本。

16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非即期牌照費負債	2,080	2,113
資產報廢責任	258	258
	2,338	2,371

17 股本

(a) 本公司之法定股本

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包括100億股每股面值0.25港元之股份(2022年12月31日：相同)。

(b) 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

	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已發行及繳足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月1日及 2023年6月30日	4,819,096,208	1,205

18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虧損)	8	(73)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	(91)	(15)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38	38
－折舊及攤銷	739	715
－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資本化	(86)	(90)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2	2
－應收賬款及其他資產增加	(19)	(57)
－存貨減少	31	3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牌照費負債減少	-	(7)
－退休金資產減少	1	8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623	558

投資活動之非現金交易

除中期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外，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非現金交易包括(i)網絡使用費應付款項予合營企業的6,100萬港元(2022年6月30日：5,500萬港元)及(ii)向合營企業貸款之利息收入的700萬港元(2022年6月30日：400萬港元)(透過抵銷向合營企業之貸款以作結算)。

19 或有負債

集團有以下之或有負債：

	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履約擔保	134	184
財務擔保	961	953
其他	2	2
	1,097	1,139

或有負債主要包括向香港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提供之履約擔保及財務擔保。集團須向通訊局提交履約保證金，以保證(i)提供網絡及服務的規定及(ii)就集團選擇以15期的年度分期方式支付之頻譜而言，於整個指配期內時刻維持支付其後五年應付的頻譜使用費(「頻譜使用費」)或指配期剩餘期間(倘指配期不足五年)應付的頻譜使用費。

20 資本承擔

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物業、設施及設備	202	119
電訊牌照	114	114
	316	233

於2021年10月27日，集團之一家附屬公司和記電話有限公司成功投得2600兆赫頻段之一個10兆赫頻譜，使用期為自2024年3月起計十五年，頻譜使用費總額為1.14億港元。頻譜使用費可(i)於2024年1月前一次性全數預先支付；或(ii)以15期的年度分期方式支付，首期款項相等於一次性支付之金額除以15，而往後之每期分期款項相等於前一期須付之頻譜使用費金額增加2%。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已以通訊局為受益人出具等同頻譜使用費總額的備用信用證。

21 關連人士交易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之間的交易已於綜合賬目內對銷。除中期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外，期內集團與其他關連人士之間的交易對集團並不重大。

除向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管理人員)支付酬金(即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外，期內與彼等概無訂立任何交易。

補充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收益表與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之間的主要財務資料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公司及 附屬公司 百萬港元	合營企業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公司及 附屬公司 百萬港元	合營企業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EBITDA ⁽ⁱ⁾	696	31	727	667	28	695
折舊及攤銷	(739)	(23)	(762)	(715)	(23)	(738)
(LBIT)/EBIT ⁽ⁱⁱ⁾	(43)	8	(35)	(48)	5	(43)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	91	-	91	15	-	15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38)	(7)	(45)	(38)	(4)	(42)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2)	2	-	(2)	2	-
除稅前溢利/(虧損)	8	3	11	(73)	3	(70)
稅項	(27)	(3)	(30)	(23)	(3)	(26)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19)	-	(19)	(96)	-	(96)

(i) EBITDA的定義為未扣除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和折舊及攤銷之盈利。

(ii) (LBIT)/EBIT的定義為未扣除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和稅項之(虧損)/盈利。

詞彙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如下涵義：

詞彙	釋義
「董事會」	董事會
「上客成本」	支銷之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加上相關的僱員成本、租金及其他支出
「長和」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
「本公司」或「和電香港」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15)
「董事」	本公司董事
「EBIT/LBIT」	未扣除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成本)淨額及稅項之盈利或虧損，調整至包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EBIT
「EBITDA」	未扣除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成本)淨額、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調整至包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EBITDA
「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和電香港證券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中期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客戶服務毛利淨額」	客戶服務收益淨額扣除直接可變動成本(包括互連費及漫遊成本)

詞彙

詞彙	釋義
「後繳總ARPU」	每名後繳客戶的每月平均消費，當中包括客戶於組合計劃中有關手機裝置及其他產品的支出
「後繳淨AMPU」	每名後繳客戶的平均毛利淨額；後繳淨AMPU相等於後繳淨ARPU扣除直接可變動成本(包括互連費及漫遊成本)
「後繳淨ARPU」	每名後繳客戶的每月平均消費，不包括在非補貼硬件及其他產品商業模式下，與硬件及其他產品相關的收益
「服務EBITDA/EBIT/LBIT」	EBITDA/EBIT/LBIT扣除淨硬件及其他產品銷售毛利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東資訊

上市

本公司之普通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

215

財務日誌

2023年中期股息記錄日： 2023年8月23日
派發2023年中期股息： 2023年9月1日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48樓
電話： +852 2128 1188
傳真： +852 2128 1705

主要行政辦事處

香港青衣長輝路99號和記電訊大廈19樓
電話： +852 2128 2828
傳真： +852 2128 3388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電話： +1 345 949 9107
傳真： +1 345 949 5777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電話： +852 2862 8628
傳真： +852 2865 0990

投資者資訊

公司新聞稿、財務報告及其他投資者資料均登載於
本公司網站

投資者關係聯絡

如有查詢，請聯絡：
電話： +852 2128 6828
傳真： +852 3909 0966
電郵： ir@hthkh.com

網站

www.hthkh.com



和記電訊
香港控股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青衣長輝路99號和記電訊大廈19樓
電話：+852 2128 2828 傳真：+852 2128 3388



| www.hthkh.com